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
104學年度午餐工作推動會議

日期:104年9月16日

時間:12:50

地點:第一棟二樓會議室

主席:張文斌校長

出席人員:

出席代表	簽到	出席代表	簽到
校　　長	張文斌	一年級學年代表	邱玉秀
教務主任	梁文嬰	二年級學年代表	李詩琦
學務主任	張嘉津代	三年級學年代表	顏宏如
輔導主任	張嘉玲	四年級學年代表	吳琳琳
總務主任	洋雪櫻	五年級學年代表	楊淑貞
營養師	李美滿	六年級學年代表	陳信德
中港國小家長代表	廖素鸞	科任學年代表	陳文紅
中港國小家長代表	陳淑芳	科任學年代表	×
中信國小行政代表	楊喜琴	中信國小家長代表	朱燕如

104 學年度中港國小午餐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2 時 50 分
地點：本校 1 棟 2 樓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文斌
出席人員：詳見簽到表

檢送會議紀錄乙份
敬呈 鈞長核閱

壹、 主席致詞

一、今日邀請本校及中信國小代
本校自立午餐會議，希望
預定一學期召開 2 次會議
二、若供餐過程中有遇到任何
協助說明並做緊急處理，
家皆為夥伴關係，勿將廚房
位，希望大家共同努力.
三、有任何建議，請隨時聯絡營養師，並提供意見參考.

力.

營養師李美增 敬上 104.09.18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北基宜花金馬區就業服務中心
http://klesa.evta.gov.tw/

貳、工作報告

營養師報告:

一、 午餐供應現況:
中港師生葷食 1855 人+素食 27 人
中信師生葷食 964 人+素食 18 人
合計 2864 人

二、 午餐供應內容:
菜單設計:依據教育部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
菜單內容: 每週一、二、四、五供應三菜一湯；
每週二、四供應水果；
每週三供應炒飯炒麵等特餐及飲品(鮮奶及豆漿輪流供應)
每月 2 次蔬食日(第二及第四週)
每週五為五穀飯，其餘為糙米飯
午餐食材: 1. 青菜每週二供應有機蔬菜，其餘為吉園圃蔬菜(因天災至供應量不足時,由教育局行文改為安心蔬菜)
2. 飲品應符合校園食品規範
3. 玉米、黃豆及其製品(豆漿、豆腐、豆干、豆包等)供應非基改作物

主席補充說明:
目前供應之有機及吉園圃蔬菜的品項，由新北果菜安排提供,學校對品項無選擇權，因此變化選擇較少，此為新北市府政策，學校端只能配合,請大家多包涵.

貳、 提案討論

案由一：午餐運送情況是否符合需求，提請　討論。

說明：1.中港國小一二三四年級午餐由廚務人員送至班級。
五及六年級午餐分別送至四及二棟川堂，由學生取回。
2.中信國小午餐運送由中信國小自籌經費及安排人力運送。水果及飲品由供應廠商直接送達，敬請派員驗收數量及品質，若有不足或品質欠佳，請立即反映通知廠商協助處理)。

決議:依目前方式處理。

主席裁示：1.往後一年級新生開學第一週，因尚不熟悉校園,請六年級學生協助午餐送回之工作.
2.中信國小午餐運送費用已向教育局申請經費，自104年9月份起,中信國小午餐運送工作由該校統籌安排.

案由二：特餐供應內容，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　討論。

說明：為增加午餐變化，供應麵食及飲品，安排每週三特餐。

六年級代表陳信儒老師建議:
菜色可否增加變化或增加1道.

決議：須考量到營養需求，食品安全及廚房人力安排，將盡量調整，也請大家集思廣益，提供意見給營養師參考。

案由三：104學年度本校運動會於11月28日舉行，當天餐點安排為何？另11月30日補假,中信國小午餐如何處理？提請　討論　。

說明：往年請合作社協助代購38元餐點(以符合校園食品規範之品項為選擇，供應御飯糰+麵包+100%果汁或麵包2個+果汁或保久乳)，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討論。
中港國小補假停課時,中信國小午餐由中信國小自行處理(當餐不予收費)，提請 討論。

決議：1.本校運動會之餐點，請合作社於11月初(召開午餐小組臨時會議)提供各類餐點(須符合校園食品規範)，供委員挑選搭配最適之組合，每份餐點成本為38元.
2.中信國小12/5運動會，12/8運動會補假，在尚未實施依餐收費前，仍依往例由食材廠商依合約協助，每餐以40元計，中信國小需自行聯繫及確認菜單內容.
3.若改由依餐收費,若遇到中港國小補假停課時,中信國小午餐由中信國小自行處理(當餐不予收費).

案由四:午餐收費方式擬從按月收取改為按日收取，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　討論。

說明：午餐收費方式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午餐經費收支要點辦理。

目前本校基本費及燃料費每學期收 760 元，以按月收取為原則，不得強制採整學期一次收取方式。午餐費每月為 750 元，低於 20 餐則每餐 38 元收費。

若改為依餐收費，建議以每餐 43-45 元收費(104 年度為例 8318 元/190 餐=43.8 元/餐)。提請　討論。

決議：1.大部分委員贊同按餐計費較為公平，但應公開透明讓家長了解，避免讓家長有學校藉機調漲午餐費之疑慮。

請於 11 月上旬以問卷方式了解家長意願後，再決定是否於下學期實施。

2.相關之說帖及餐費計價內容,請營養師協助提供。

參、 臨時動議

一、 每週三於午餐時間供應飲品，提議更改發送時間，提請討論

決議：與會委員超過半數同意更改時間，擬配合學校通過週三實施導師時間後實施,於早上 0800 將飲品放置於樂活館，每班派 2 位學生領取。中信國小楊主任表示,該校飲品維持原時間供應。

二、 特殊假日節慶是否供應特餐?

決議：特殊節日包含中秋節，耶誕節，冬至及端午節.

原則上供應特餐會考量成本及是否符合學生營養需求(須符合校園食品規範),盡量安排.

會考量中秋節主菜改為烤雞腿，冬至安排湯圓，端午節提供肉粽(或油飯代替)等。

肆、 主席綜合裁示

伍、 散會

104 學年度中港國小午餐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2 時 50 分
地點：本校 1 棟 2 樓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文斌
出席人員：詳見簽到表

壹、 主席致詞

一、今日邀請中港及中信國小行政、學年與家長代表一同參與本校自立午餐會議，希望大家凝聚共識，共同為學校午餐努力.預定一學期召開 2 次會議,期初及期末檢討會議.

二、若供餐過程中有遇到任何狀況(包含異物處理)，請老師們協助說明並做緊急處理，再轉知營養師做後續檢討，大家皆為夥伴關係,勿將廚房當廠商看待，廚房並非營利單位,希望大家共同努力.

三、隨時有任何建議，請聯絡營養師提供意見參考.

貳、工作報告

營養師報告:

一、 午餐供應現況:

中港師生葷食 1855 人+素食 27 人
中信師生葷食 964 人+素食 18 人
合計 2864 人

二、 午餐供應內容:

菜單設計:依據教育部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

菜單內容: 每週一、二、四、五供應三菜一湯；
每週二、四供應水果；
每週三供應炒飯炒麵等特餐及飲品(鮮奶及豆漿輪流供應)
每月 2 次蔬食日(第二及第四週)
每週五為五穀飯，其餘為糙米飯

午餐食材: 1. 青菜每週二供應有機蔬菜，其餘為吉園圃蔬菜(因天災至供應量不足時由教育局行文改為安心蔬菜)
2. 飲品應符合校園食品規範
3. 玉米、黃豆及其製品(豆漿、豆腐、豆干、豆包等)供應非基改作物

主席補充說明:

目前供應之有機及吉園圃蔬菜的品項，由新北果菜安排提供,學校對品項無選擇權，因此變化選擇較少，此為新北市府政策，學校端只能配合,請大家多包涵.

貳、 提案討論

案由一：午餐運送情況是否符合需求，提請　討論。

說明：1.中港國小一二三四年級午餐由廚務人員送至班級。
五及六年級午餐分別送至四及二棟川堂，由學生取回。

2.中信國小午餐運送由中信國小自籌經費及安排人力運送。

~~中信國小~~水果及飲品由供應廠商直接送達，敬請派員驗收數量及品質，若有不足或品質欠佳，請立即反映通知廠商協助處理)。

決議：應依目前方式處理。

主席裁示：1.一年級新生開學第一週，因尚不熟悉校園，請六年級學生協助午餐送回之工作.

2.中信國小午餐運送費用已向教育局申請經費，自104年9月份起中信國小午餐運送工作由~~中信國小~~統籌安排.

案由二：特餐供應內容，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討論。

說明：為增加午餐變化，供應麵食及飲品，安排每週三特餐。

六年級代表陳信儒老師建議：

菜色可否增加變化或增加1道.

~~主席裁示~~：須考量到營養需求，食品安全及廚房人力安排，盡量調整，也請大家集思廣益，提供意見給營養師參考，

案由三：104學年度~~中港國小~~運動會於11月28日舉行，~~運動會~~餐點安排為何？~~中港國小~~11月30日補假，中信國小午餐如何處理？提請　討論。

說明：往年請合作社協助代購38元餐點(以符合校園食品規範之品項為選擇，供應御飯糰+麵包+100%果汁或麵包2個+果汁或保久乳)，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討論。

中港國小補假停課時，中信國小午餐由中信國小自行處理(當餐不予收費)，提請 討論。

~~主席裁示~~：

~~中港國小~~運動會之餐點，~~建議~~請合作社於11月初(召開臨時會議)提供各類餐點(須符合校園食品規範)，供委員挑選搭配最適之組合，每份餐點成本為38元.

1.中信國小12/5運動會，12/8運動會補假，在尚未實施依餐收費前，仍依往例由食材廠商依合約協助，每餐以40元計，中信國小需自行聯繫及確認菜單內容.

2.若改由依餐收費，若遇到中港國小補假停課時，中信國小

午餐由中信國小自行處理(當餐不予收費).

案由四:午餐收費方式擬由按月收取改為按日收取，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　討論。

說明: 午餐收費方式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午餐經費收支要點辦理。

目前本校基本費及燃料費每學期收 760 元，以按月收取為原則，不得強制採整學期一次收取方式。午餐費每月為 750 元，低於 20 餐則每餐 38 元收費。

若改為依餐收費，建議以每餐 43-45 元收費(104 年度為例 8318 元/190 餐=43.8 元/餐)。提請　討論。

決議: 大部分委員贊同按餐計費較為公平，但應公開透明讓家長了解，避免讓家長有學校藉機調漲午餐費之疑慮.

1、再決定是否於請於 11 月上旬以問卷方式了解家長意願後，於下學期實施.問卷採兩案併陳:43 元,原每週 2 次水果改為一次;或 45 元，維持每週 2 次水果.提供家長做選擇.

2、相關之說帖及餐費計價內容.請營養師協助提供。

參、 臨時動議

一、 每週三於午餐時間供應飲品，提議更改發送時間，提請討論

決議: 與會委員超過半數同意更改時間，擬配合學校通過週三實施導師時間後實施,於早上 0800 將飲品放置於樂活館，每班派 2 位學生領取. 中信國小報告位老師，中信維持原供應時間.

二、 特殊假日節慶是否供應特餐?

決議:1.特殊節日包含中秋節，耶誕節，冬至及端午節.

原則上供應特餐會考量成本及是否符合學生營養需求(須符合校園食品規範),盡量安排.

2.例如中秋節主菜改為烤雞腿，冬至安排湯圓，端午節提供肉粽(或油飯代替)等

會考量.

肆、 主席綜合裁示

伍、 散會

104學年度中港國小午餐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議程

時間：104年9月16日（星期三）12時50分
地點：本校1棟2樓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文斌
出席人員：詳見簽到表

壹、 主席致詞

貳、 工作報告

一、 午餐供應現況:

中港師生葷食1855人+素食27人
中信師生葷食964人+素食18人
合計 2864 人

二、 午餐供應內容:

菜單設計:依據教育部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

菜單內容: 每週一、二、四、五供應三菜一湯；
每週二、四供應水果；
每週三供應炒飯炒麵等特餐及飲品(鮮奶及豆漿輪流供應)
每月2次蔬食日(第二及第四週)
每週五為五穀飯，其餘為糙米飯

午餐食材: 1. 青菜每週二供應有機蔬菜，其餘為吉園圃蔬菜(因天災至供應量不足時由教育局行文改為安心蔬菜)
2. 飲品應符合校園食品規範
3. 玉米、黃豆及其製品(豆漿、豆腐、豆干、豆包等)供應非基改作物

參、 提案討論

案由一: 午餐運送情況是否符合需求，提請 討論。

說明: 1. 中港國小一二三四年級午餐由廚務人員送至班級。
五及六年級午餐分別送至~~四~~一及~~五~~四棟川堂，由學生取回。
2. 中信國小午餐運送由中信國小自籌經費及安排人力運送。
中信國小水果及飲品由供應廠商直接送達，敬請派員驗收數量及品質，若有不足或品質欠佳，請立即反映通知廠商協助處理)。

案由二: 特餐供應內容，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討論。

說明:為增加午餐變化，供應麵食及飲品，安排每週三特餐。

案由三: 104 學年度中港國小運動會於 11 月 28 日舉行，運動會餐點安排為何 ？ 中港國小 11 月 30 日補假，中信國小午餐如何處理? 提請　討論　。

說明: 往年請合作社協助代購 38 元餐點(以符合校園食品規範之品項為選擇，供應御飯糰+麵包+100%果汁或麵包 2 個+果汁或保久乳)，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討論。

中港國小補假停課時,中信國小午餐由中信國小自行處理(當餐不予收費)，提請 討論。

案由四:午餐收費方式擬從按月收取改為按日收取，是否有不同意見或想法，提請　討論。

說明: 午餐收費方式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午餐經費收支要點辦理。

目前本校基本費及燃料費每學期收 760 元，以按月收取為原則，不得強制採整學期一次收取方式。午餐費每月為 750 元，低於 20 餐則每餐 38 元收費。

若改為依餐收費，建議以每餐 43-45 元收費(104 年度為例 8318 元/190 餐=43.8 元/餐)。提請　討論。

肆、 臨時動議

伍、 主席綜合裁示

陸、 散會

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午餐費收退費標準

一、一般生自立午餐收費標準：

依據新北市政府100年9月16日北府教秘字第1001107614號令修正發布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午餐經費收支要點辦理。

基本費：每學期每人760元整，於每學期註冊時併列於學校收取學雜費四聯單中一次徵收此費用或按月至便利商店繳交此費用。主要用途為彌補每月午餐費之不足，以支應主副食、菜金、人工、瓦斯、水電、雜支及修繕廚房設備等支出。

午餐費：每個月每人750元整，於每學期註冊時一次繳清或按月至便利商店繳交此費用，作為每月午餐主食、菜金、食油、調味品、人工及其他雜支所需。

二、學生無力支付午餐費（學生身心障礙、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發變故或社會福利補助者），依新北市政府辦理市立高中職暨國民中小學學生午餐補助標準作業程序辦理。

基本費及午餐費：暫不收費，由市府核定撥款後，再一次入午餐帳務處理。

三、用餐天數不滿一個月時的午餐費收費方式(按餐收費)：

特殊月份如用餐天數不滿20天或月中才加入午餐的學生及請假連續達3天以上時，則以每餐38元計算。

四、按月收之午餐費不因每月供應天數的不同而改變，班級及全學年未在校用餐時(如校外教學等)或遇全校性停課未供餐時(如颱風假等)，皆不退費。

五、學期中加入或退出午餐之基本費收退費標準：

依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雜費暨各項代辦費收取基準應行注意事項第七項辦理：

退出時間	退費標準
上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退出者	退還三分之二
上課後逾學期二分之一未逾學期三分之二退出者	退還三分之一
上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二退出者	不退費

六、其他被供應學校之午餐收退費標準亦比照辦理。